

附件 1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
补助资金项目

评价年度：2024 年

区级预算部门单位（公章）：霞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 日



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霞山区文化旅游体育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，行政编制 12 名，办公地址位于湛江市霞山区解放西路 22 号。

《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（文化旅游产业发展）的通知》（湛财科教〔2023〕105 号）将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（一般性项目）408 万元下达给我区，其中安排 250 万元由我局使用。我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，项目的主要内容包括霞山区乡村文化空间营造提升——东纯村村史馆和打卡点、岑擎村文化楼和周边文体设施、北月村公共文体广场等提升改造、开展公共文化设施维修——西营邮政所（霞山博物馆）、文艺院团进景区——歌舞团、“文艺轻骑兵”到特呈岛、海滨公园等开展演出活动。项目预算总额度 250 万元，目前从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中“文艺院团进景区”中已支出 20000 元。开展公共文化设施维修——西营邮政所（霞山博物馆）项目已支出 62 万，通过这两个项目的实施，加快推进霞山区博物馆建成开放，提升公共服务。有效繁荣霞山区假日文旅节庆活动氛围，打造霞山区旅游品牌，满足游客假日期间的文化需求。2024 年国庆期间接待游客人次较上一年度有所增长。

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项目预算总额度 250 万元，已完成资金分配方案，相关

项目已开展。其中文艺院团进景区预算额度 20 万，目前已支出 20000 元，主要用于 2024 年霞山区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文艺晚会活动经费。开展公共文化设施维修已支出 62 万，主要用于西营邮政所（霞山博物馆）项目建设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为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我局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和流程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合规性。在预算编制阶段，我们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编制预算，明确项目使用绩效，在审批流程中，我们实行多级审批制度，制定资金分配方案上报区政府审定，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必要性；在使用监控阶段，我们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，严格按照预算计划执行资金使用，不存在超支、擅自改变资金用途和投向等问题，确保资金使用效果和效益。

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我局较好地完成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，"基本完成总体绩效目标。完成了东纯村史馆、岑擎村文化楼和周边文体设施建设，有效促进霞山区乡村文化空间营造，助力推动全市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优质文化服务。开展了西营邮政所（霞山博物馆）的维修工作，进一步完善文物保护工作措施，推动文物合理利用，提高群众的文物保护意识。开展了“鲜美霞山”系列文化惠民活动，进一步增强了湛江市霞山区文化品牌影响力。

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从具体绩效指标来看，成本指标有控制于预算内，公共文化云项目年度重点任务完成率 100%，群众文化活动参加人次增长率达到 3.5%，群众对促进文化消费活动满意度达到 93%，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2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无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六、附件

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